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郭家豪
電話：037-727018
傳真：037-727009
電子郵件：miaoli.mak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竹南鎮照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400452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045287_活動申請表.xlsx、0045287_113學年度社區產業參訪活動行程表(空白)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3學年度「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職業試探活動-社區產業參訪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並惠予貴屬帶隊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3學年度「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職業試探活動-社區產業參訪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計畫結合本縣地方產業特色資源，透過「導覽」、「實作體驗」或與各部門工作人員互動訪談等方式，廣泛認識職場環境、工作內容、產業現況與未來發展趨勢等，提供全縣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報名參與，期透過參訪真實工作場域，促進學生對職業之認識，以利未來職涯探索與發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，每梯次(班)25-30人(未達人數可多班共同參與)，共計辦理90梯次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114年3月10日至114年6月30日。

(三)參訪地點（每1梯次由以下地點擇一辦理）：

- 1、三義扎木工坊。
- 2、三義卓也小屋。
- 3、大湖豔草莓農場。
- 4、大湖草莓酒莊。
- 5、臺中豐原三田線切割公司。
- 6、臺中寶熊漁樂碼頭。
- 7、臺中漫畫博物館。
- 8、臺中味增文化館。
- 9、臺中國際機場。

(四)活動費用：本活動車資、保險、膳費、材料費等，均由本縣職探中心負擔。

(五)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，如未報名成功之學校，114學年度上學期辦理之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課程活動，將可優先挑選活動場次。

(六)申請方式：填妥申請表後，以電子郵件方式逕寄本縣獅潭國中輔導室劉重億專員，e-mail：zoneyi@myyahoo.com，並請以電話連絡確認收執情形。

(七)旨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劉重億專員，電話：(037) 931328分機601，手機：0963-127736。

四、檢附旨案活動行程表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苗栗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苗栗縣立獅潭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